证券代码：603909 证券简称：建发合诚 公告编号：2022-070

建发合诚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 年 11 月 11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厦门市湖里区枋钟路 2368 号金山财富广场 4 号楼 11 层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96,253,94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8.0026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林伟国先生主持会议。会议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9 人；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董事会秘书高玮琳女士出席本次会议；全体高管均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建发合诚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及信息问询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96,253,944	100.00	0	0	0	0

2、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建发合诚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96,253,944	100.00	0	0	0	0

3、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建发合诚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96,253,944	100.00	0	0	0	0

4、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建发合诚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96,253,944	100.00	0	0	0	0

5、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建发合诚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96,253,944	100.00	0	0	0	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修订《建发合诚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及信息问询制度》的议案	4,337,480	100.00	0	0	0	0
2	关于修订《建发合诚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4,337,480	100.00	0	0	0	0
3	关于修订《建发合诚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4,337,480	100.00	0	0	0	0
4	关于修订《建发合诚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4,337,480	100.00	0	0	0	0
5	关于修订《建发合诚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4,337,480	100.00	0	0	0	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通过，议案 1、2、3、4、5 为普通决议议案，均已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审议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福建天衡联合律师事务所

律师：黄臻臻、陈福琦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建发合诚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12 日

证券代码：603708 证券简称：家家悦 公告编号：2022-060
债券代码：113584 债券简称：家悦转债

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山东辖区上市公司2022年度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进一步增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互动，切实提高公司透明度、规范运作和治理水平，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山东证监局、山东上市公司协会联合举办的“山东辖区上市公司 2022 年度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将通过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举行，投资者可以登录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ir.p5w.net/)参与本次活动，活动时间为 2022 年 11 月 16 日(星期三)14:00-16:00。

届时公司董事会秘书周承生先生、财务总监姜文霞女士将通过网络在线交流形式，与投资者就公司治理及社会责任、经营状况、发展战略、风险防控、投资者保护、三季度报告等问题进行沟通。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600784 证券简称：鲁银投资 编号：临 2022-084

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山东辖区上市公司2022年度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互动，构建和谐投资者关系，公司将参加由山东证监局、山东上市公司协会联合举办的“山东辖区上市公司 2022 年度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将通过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举行，投资者可以登录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ir.p5w.net/)参与公司本次投资者网上接待日活动。网上互动交流时间为 2022 年 11 月 16 日(星期三)下午 14:00-16:00。

届时公司董事、总经理赵希玉先生，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唐猛先生，财务总监冷茜女士将通过网络在线交流形式与投资者就公司治理及社会责任 /ESG、经营状况、发展战略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沟通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11 日

股票简称：中远海控 股票代码：601919 公告编号：2022-071

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国有股份无偿划转完成过户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2 年 10 月 9 日，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中远海控”)间接控股股东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远海运集团”)与上海汽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汽总公司”)签署《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与上海汽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关于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份之无偿划转协议》，中远海运集团拟将其持有的公司 804,700,000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无偿划转至上汽总公司，拟划转股份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5.00%。具体内容详见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国有股份无偿划转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59)。

2022 年 11 月 1 日，公司接到间接控股股东中远海运集团通知，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已批复同意本次股权无偿划转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国有股份无偿划转获得国务院国资委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8)。

近日，公司收到中远海运集团转来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过户登记确认书》，本次无偿划转的股份过户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

本次无偿划转完成后，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中远海运集团及其附属公司合计持有中远海控 6,749,722,010 股股份(约占截至 2022 年 11 月 10 日公司总股本的 41.94%)。上汽总公司持有中远海控 804,700,000 股股份(约占截至 2022 年 11 月 10 日公司总股本的 5.00%)。

本次无偿划转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特此公告。

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11 日

证券代码：603977 证券简称：国泰集团 公告编号：2022 临 059 号

江西国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 年 11 月 11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江西省南昌市高新区高新大道 699 号国泰集团 24 楼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49,336,26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6.2319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董事长董家辉先生主持，采取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江西国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8 人，出席 3 人，董事辛仲平先生、陈共孙先生、独立董事柳习科先生、汪志刚先生、邓铁清先生因公务原因未参加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 5 人，出席 5 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何骥先生出席会议；公司副总经理黄苏锦先生、副总经理龙江先生、副总经理吴荣高先生、总工程师彭学华先生、财务总监李仕民先生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江西国泰利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49,332,964	99.9990	3,300	0.0010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49,336,264	100	0	0	0	0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新增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49,336,264	100	0	0	0	0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江西国泰利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14,043,392	99.9765	3,300	0.0235	0	0
2	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14,046,692	100	0	0	0	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上述议案 3 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

律师：吴慧、刘子佳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增加临时提案；本次股东大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会议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江西国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11 月 12 日

证券代码：603529 证券简称：爱玛科技 公告编号：2022-091

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11 月 22 日(星期二)上午 09:00-10: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 2022 年 11 月 15 日(星期一)至 11 月 21 日(星期一)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 amkj@aimatech.com 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2 年 10 月 29 日发布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 2022 年 11 月 22 日上午 09:00-10:00 举行 2022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 2022 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11 月 22 日上午 09:00-10: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总经理：张剑先生

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王春彦先生

财务总监、副总经理：郑慧女士

独立董事：马军生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 2022 年 11 月 22 日(星期二)上午 09:00-10: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 2022 年 11 月 15 日(星期二)至 11 月 21 日(星期一)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 amkj@aimatech.com 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王春彦、李新、马群博

电话：022-5959 6888

邮箱：amkj@aimatech.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12 日

证券代码：600418 证券简称：江淮汽车 公告编号：2022-071

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八届五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本公司”或“江淮汽车”)八届五次董事会会议于 2022 年 11 月 11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加本次会议的董事 11 人，实际参与表决的董事 11 人，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与《公司章程》的规定。

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了相关议案，通过记名投票方式，依法表决，并形成决议如下：

一、会议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落实董事会职权实施方案〉的议案》；

为落实国企改革三年行动要求，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结合公司实际，特制定《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落实董事会职权实施方案》。

二、会议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经理层成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健全公司薪酬激励机制，调动经理层成员工作的积极性和创造性，特制定《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经理层成员薪酬管理办法》。

三、会议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资总额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工资分配行为，结合国有企业工资总额管理的相关要求，特制定《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资总额管理办法》。

四、会议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经理层成员经营业绩考核办法〉的议案》；

为贯彻落实公司战略目标及战略举措，发挥绩效导向作用，助力企业转型升级，结合公司实际，特制定《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经理层成员经营业绩考核办法》。

五、会议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益性捐赠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对外公益捐赠行为，加强公司对外捐赠事项的管理，根据有关规定，特制定《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益性捐赠管理办法》。

六、会议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的担保行为，有效控制担保风险，根据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特制定《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担保管理办法》。

七、会议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负债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加强公司债务风险管理，建立资产负债的约束机制，合理控制公司负债水平，防范债务风险，特制定《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负债管理制度》。

八、会议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推行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实施方案〉的议案》；

为建立健全市场化经营机制，有效激发企业活力，结合公司发展实际，特制定《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推行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实施方案》。

九、会议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推行职业经理人管理实施方案〉的议案》；

为建立健全市场化经营机制，有效激发企业活力，结合公司发展实际，特制定《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推行职业经理人管理实施方案》。

十、会议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职业经理人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贯彻落实国企改革三年行动计划要求，加快推进职业经理人管理制度，完善薪酬激励机制，有效激发公司内生活力，特制定《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职业经理人薪酬管理办法》。

十一、会议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职业经理人业绩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贯彻落实公司战略目标及战略举措，发挥绩效导向作用，助力企业转型升级，结合公司实际，特制定《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职业经理人业绩考核管理办法》。

特此公告。

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12 日

证券代码：603803 证券简称：瑞斯康达 公告编号：2022-046

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部分股东提前终止减持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股东高磊先生持有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 38,693,25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8.91%。股东王剑铭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30,618,20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05%。

● 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3 日披露了《公司部分股东及董事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 2022-037)，高磊先生自该减持计划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 26,050,500 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6.00%。王剑铭先生自该减持计划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定期报告窗口期等不得减持股份的期间内不减持)，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 7,000,000 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62%。 2022 年 11 月 11 日，公司收到高磊先生及王剑铭先生发来的《关于提前终止减持计划的告知函》。截至 2022 年 11 月 10 日，高磊先生共减持股份 0 股，本次减持计划提前终止；王剑铭先生已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股份 336,4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077%，本次减持计划提前终止。现将减持结果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高磊	5%以上第一大股东	38,693,251	8.91%	IPO 前取得：38,693,251 股
王剑铭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董事	30,954,601	7.13%	IPO 前取得：30,954,601 股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冻结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广厦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被冻结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被冻结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冻结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广厦控股	108,250,000	12.82	108,250,000	100.00	12.82
广厦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1,161,190	4.88	41,161,190		4.88
楼忠福	14,591,420	1.73	14,591,420		1.73
楼明	15,950,000	1.89	15,950,000		1.89
合计	179,952,610	21.32	179,952,610		21.32

注：广厦控股、广厦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楼忠福先生及楼明先生所持股份均被执行轮候冻结。

三、其他说明

广厦控股现为公司第二大股东，截至目前，广厦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被司法冻结和轮候冻结事项未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东望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12 日

证券代码：601127 证券简称：赛力斯 公告编号：2022-147

赛力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沪市新能源汽车产业链上市公司三季报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11 月 17 日(星期四) 14:00-16:3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全景路演(http://rs.p5w.net)

● 会议主题：赋能低碳新能源，拥抱智能新未来

● 会议召开方式：视频和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 2022 年 11 月 11 日(星期五)至 11 月 16 日(星期三)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 601127@seres.cn 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赛力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期经营情况，同时为了更加全面深入地向广大投资者展示新能源汽车产业链的发展前景，助力我国“双碳”目标的实现，公司计划于 2022 年 11 月 17 日 14:00-16:30 参加以“赋能低碳新能源，拥抱智能新未来”为主题的新能源汽车产业链上市公司集体业绩说明会，通过视频和网络互动等方式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说明会通过视频结合网络互动召开，公司将就 2022 年第三季度业绩和经营情况，以及新能源汽车行业的价值和发展前景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方式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11 月 17 日(星期四) 14:00-16:3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全景路演(http://rs.p5w.net)

(三)会议召开方式：视频和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张正萍先生，董事、财务总监刘联女士，董事会秘书申薇女士(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于 2022 年 11 月 11 日(星期五)至 11 月 16 日(星期三)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 601127@seres.cn 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投资者可在 2022 年 11 月 17 日(星期四)14:00-16:3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投资战略总部

电话：023-65179666

邮箱：601127@seres.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赛力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12 日

证券代码：600720 证券简称：祁连山 公告编号：2022-060

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释义：

1.	祁连山、公司	指	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	中国交建	指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和香港联合交易所两地上市公司，证券代码：601800.SH 和 1800.HK
3.	公规院	指	中交公路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系中国交建的全资子公司
4.	一公院	指	中交第一公路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系中国交建的全资子公司
5.	二公院	指	中交第二公路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系中国交建的全资子公司
6.	中交集团	指	中国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系中国交建的控股股东
7.	中国城乡	指	中国城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系中交集团的全资子公司
8.	西南院	指	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系中国城乡的全资子公司
9.	东北院	指	中国市政工程东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系中国城乡的全资子公司
10.	能源院	指	中交城市能源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系中国城乡的全资子公司

一、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

祁连山拟通过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方式，取得中国交建持有的公规院 100%股权、一公院 100%股权、二公院 100%股权和中国城乡持有的西南院 100%股权、东北院 100%股权、能源院 100%股权，不足置换部分公司将以发行股份的方式向中国交建、中国城乡购买(以下简称“本次交易”)，并配套募集资金。

二、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

本次交易预计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构成重组上市，同时亦构成关联交易。

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 2022 年 4 月 25 日起停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披露的《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2-018)。

停牌期间，公司积极组织相关各方推进本次重组事项的相关工作。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1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并于 2022 年 5 月 12 日披露了《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等相关文件。同日，公司披露了《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暨公司股票复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25)，公司股票于 2022 年 5 月 12 日开市起复牌。

2022 年 5 月 24 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22]0464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2022 年 6 月 14 日，公司披露了《问询函》有关问题的回复，并对本次交易预案进行了相应的修订和补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5 日披露的《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回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1)、《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相关问题之专项核查意见》、《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稿)》及《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摘要(修订稿)》。

2022 年 11 月 5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项目延期发出股东大会通知等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9)，将发出股东大会通知时间和财务有效期延期 1 个月，延期至 2022 年 12 月 11 日前发出股东大会通知。

三、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后续工作安排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各方及中介机构正在有序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的尽职调查、审计及评估等各项工作，编制《重组报告书》及相关文件，并积极履行同各交易相关方的沟通程序，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同时依法披露《重组报告书》、独立财务顾问报告、法律意见书等相关文件。

四、风险提示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尚需经有权监管机构批准后方可正式实施。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能否获得上述批准，以及最终获得批准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继续推进相关工作，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603993 股票简称：洛阳钼业 编号：2022-074
债券代码：163043.SH 债券简称：19 洛钼 01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022 年本息兑付及摘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债权登记日：2022 年 11 月 25 日

● 本息兑付日：2022 年 11 月 28 日

● 债券摘牌日：2022 年 11 月 28 日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将于 2022 年 11 月 28 日开始支付自 2021 年 11 月 28 日至 2022 年 11 月 27 日期间的最后一个年度利息和本期债券本金。为保证还本付息工作的顺利进行，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1、债券名称：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19 洛钼 01

3、债券代码：163043.SH

4、发行人：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发行总额：人民币 10.00 亿元

6、债券期限：3 年

7、票面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4.28%

8、计息期限及付息日：本期债券本年度计息期限自 2021 年 11 月 28 日至 2022 年 11 月 27 日，本期债券付息日为计息期限的每年 11 月 28 日(上述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

二、本期债券本年度兑付兑息情况

1、本年度计息期限：2021 年 11 月 28 日至 2022 年 11 月 27 日。

2、票面利率及兑付金额：本期债券票面利率(计息年利率)为 4.28%，每手本期债券兑付本金为 1,000 元，派发利息为 42.80 元(含税)。

3、债权登记日：2022 年 11 月 25 日。截至该日收市后，本期债券投资者对托管账户所记载的债券余额享有本年度利息和剩余全部本金。

4、本息兑付日：2022 年 11 月 28 日。

5、债券摘牌日：2022 年 11 月 28 日。

三、兑付、兑息办法

(一)本公司将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上海分公司签订委托代理债券兑付、兑息协议，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上海分公司进行债券兑付、兑息。如本公司未按时足额将债券兑付、兑息资金划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上海分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则中国证券登记结算上海分公司将根据协议终止委托代理债券兑付、兑息服务，后续兑付、兑息工作由本公司自行负责办理，相关实施事宜以本公司的公告为准。公司将在本期兑付、兑息日 2 个交易日前将本期债券的本金及利息足额划付至中国证券登记结算上海分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

(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上海分公司在收到款项后，通过资金结算系统将债券本金及利息划付给相应的兑付机构(证券公司或中证登上海分公司认可的其他机构)，投资者于兑付机构领取债券本金及利息。

四、关于个人投资者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一)关于向个人投资者征收企业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和《企业债券管理条例》等相关法规和文件的规定，本期债券个人投资者应就其获得的债券利息所得缴纳企业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本期债券发行人已在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中对上述规定予以明确说明。

按照《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加强企业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代扣代缴工作的通知》(国税函[2003]612 号)规定，本期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将统一由各兑付机构负责代扣代缴并直接向各兑付机构所在的税务部门缴付。请各兑付机构按照个人所得税法的有关规定做好代